证券代码：300739　　证券简称：明阳电路　　公告编号：2026-085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资产和经营状况，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阳电路”）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商誉等各项资产减值的可能性进行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需计提的减值准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损失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现将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2026年前三季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46,309,938.12元，项目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11,111,941.95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498,304.7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5,0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8,637.18
二、资产减值损失	35,197,996.17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34,408,688.51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26,549.0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62,758.61
合 计	46,309,938.12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应收款：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减值损失。

3.存货：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资产：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方式、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能够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6 年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计提的各项减值准备 46,309,938.12 元，上述事项将减少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的利润总额 46,309,938.12 元，上述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